

证券代码：872717

证券简称：活力达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活力达生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建材城中路10号1号楼210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3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晓宇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3人。

董事陈健、廖良君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

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董事会召集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活力达生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活力达生物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 日